

臺中市和平區公所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頁數：第30頁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資產	770,693,343	負債	222,098,169
流動資產	419,262,281	流動負債	52,467,558
專戶存款	108,916,423	應付帳款	2,924,911
零用金	0	應付代收款	49,451,647
公庫存款	310,303,858	其他應付款	91,000
應收帳款	42,000	其他負債	169,630,611
預付款	0	存入保證金	48,866,626
固定資產	350,862,537	應付保管款	10,598,150
土地	24,983,783	暫收款	110,165,835
土地改良物	285,303,588	淨資產	548,595,174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164,544,739	資產負債淨額	548,595,174
房屋建築及設備	268,341,793	資產負債淨額	548,595,174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115,278,375		
機械及設備	45,877,343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6,529,76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4,239,926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90,617,516		
雜項設備	36,173,892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18,790,079		
購建中固定資產	1,702,685		
無形資產	568,525		
權利	23,000		
電腦軟體	545,525		
其他資產	0		
暫付款	0		
合 計	770,693,343	合 計	770,693,343
備 註		備 註	
保管有價證券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保管品		應付保管品	-
保證品	14,301,802	應付保證品	14,301,802
債權憑證	6	待抵銷債權憑證	6
<p>1. 本所依臺中市和平區總會計及普通公務會計制度第七章第二節第七十一點，區民代表會有開立公款帳戶者，應按月編造收支月報表送區公所，並於區公所會計報表妥適表達，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立法支出累計撥付數為25,995,892元，代表會實支數為21,951,035元，年終依代表會收支月報表作為年終結帳會計整理之依據。</p> <p>2. 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代表會會計報告代收款餘額為64,266元。</p> <p>3. 有關雜項設備差異金額15,950元，普通會計系統114年12月份入帳，財產管理資訊系統於115年1月增帳完畢。</p>			